

证券代码：831346

证券简称：木联能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元）
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河河北丰宁抽水蓄能电站数字化施工技术管理系统	2,210,000.00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11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四环西路1号515A(园区)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四环西路1号515A(园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郭晨

实际控制人：郭晨

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000元

主营业务：建筑材料、工业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设备和暖通设备生产；水利水电、岩土工程监测及咨询；专业承包；园艺绿化工程及建筑材料的研制、销售及咨询；工业自动化设备和暖通设备的研制、销售及咨询；工业仪器仪表的研制、销售；环境检测；环境监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

截止到本信息披露日，北京木联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9.83%的股份，为公司股东。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基于真实的业务产生，依据市场价格定价，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因此上述关联交易是合理、必须的，关联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未造成重大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按照关联方提出的要求，承担河北丰宁抽水蓄能电站数字化施工技术管理系统的技术开发工作。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木联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0日